

证券代码：830975

证券简称：东和股份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青岛东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肖丽华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，自 2019 年 4 月 4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肖丽华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被任命监事会主席肖丽华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原因

由于原监事会主席王瑞于 2019 年 02 月 08 日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，经监事刘囡、邢相阁提名选举。

（四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肖丽华，女，1986年1月出生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福建南平邵武人，大专学历，机电一体化专业。2008年3月至2010年9月任福建厦门珏荣运动用品有限公司绘图员；2010年10月份至2012年2月任陕西医药公司合肥办事处后勤管理员；2012年3月至2013年7月任东和科技技术后勤员，2013年8月至2015年3月任东和科技生产计划管理员，2015年4月至今任东和科技标准化办公室主任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肖丽华任职监事会主席，有利于监事会更好地开展工作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青岛东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青岛东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4日